

阳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不单独 进行节能审查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节能降碳承诺函的复函

湖北楚民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降碳承诺函》收悉。根据函件内容，结合实际，现回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

2、项目代码：2512-420222-04-02-809102。

3、建设规模与内容：大米加工生产线（日产300吨）改造升级，包括智能化输送设备、智能化打包设备和化显示操作设备项目。

4、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

5、依据项目设备能耗测算，项目建成投产后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为79.56tce(当量值)，折199.528tce标准煤(等价值)，年碳排放量490.24tce，年煤炭消费量0吨，其中年耗电量64.782万Kwh。

二、有关事项

依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5 年第 31 号)有关规定,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煤炭消费量不满 1000 吨,可不编制单独的节能报告,已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申请报告中对项目能源利用情况、节能低碳措施情况和能效碳排放水平进行分析,不需要单独进行节能审查。

此复。



关于请求出具湖北楚民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环保意见的 复 函

湖北楚民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请求出具湖北楚民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环保意见的函》收悉。根据函件内容，结合实际，现复函如下：

一、项目名称：大米加工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

二、项目代码：2512-420222-04-02-809102

三、建设内容：该项目位于黄石市阳新县荆头山农场白沙湖）。项目建设规模与内容：大米加工生产线（日产300吨）改造升级，包括智能化输送设备、智能化打包设备和智能化显示操作设备项目。购置并安装涵盖原烘干设备，智能化输送设备等。本项目计划工期为12个月。

四、有关事项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文件规定，该项目可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不需要提供环评报批手续，但不免除业主应当承担的其他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此复。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阳新县分局

2023年12月12日

